附件1

2021年度江门市统计局普法计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普法计划内容** | **措施** |
| 一 |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| 1.组织参加市直机关组织的培训学习等。  2.召开党组会议、党组扩大会议、全局干部职工大会、党员大会、专题辅导会等。  3.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学习、主题党日及重大节日活动组织学习教育。  4.参加江门市干部培训网络学院网课学习。  5.参加国家统计局在线学习中心网课学习。  6.组织干部职工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培训学习。 |
| 二 |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| 1.参加市直机关学法专题讲座和培训等。  2.召开党组会议、党组扩大会议、全局干部职工大会、党员大会等。  3.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述职述廉述法工作考核。  4.发放有关法律法规和书籍。  5.组织干部职工登录“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”“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网上考试培训系统”进行学习、考试。  6.组织干部参加市直机关教育培训，公务员初任培训等。  7.组织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、“12.8”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大活动。  8.根据市普法办的安排，结合各大节点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法典宣传专题活动。  9.按要求参加行政诉讼庭审的旁听。 |
| **序号** | **普法计划内容** | **措施** |
| 三 | 党内法规 | 1.组织党员集中学习及自学。  2.党组会或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研讨。  3.发放有关党内法规书籍。  4.利用“5.4”、“7.1”等时点，通过民主评议、组织生活、座谈交流等方式大力宣传遵纪守法、爱岗敬业的优秀青年团员和优秀共产党员。  5.组织全局党员干部参观江门市廉政教育基地。 |
| 四 | 统计法律法规 | 1.运用网站、微信、微博平台加强《统计法》《统计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。  2.组织行政执法人员积极参加行政执法考试培训。  3.扩大和丰富开展统计开放日活动的范围和内容。  4.结合“9.20”统计开放日、“12.4”宪法颁布日、“12.8”统计法实施纪念日等时机，开展普法活动。  5.发放有关统计法律法规和书籍。  6.推动《统计法》进党校。  7.邀请高校老师、公职律师和行政执法专家来局做法治讲座，通过以案释法、举一反三，力求从法理上诠释地位和作用；从执法实践中阐明统计违法的危害性和深刻教训。 |